

证券代码：002214 证券简称：大立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7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2 日以书面、传真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6 人，实到董事 6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庞惠民先生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并充分考虑公司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增加大立科技作为“研发及实验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对应新增实施地点，除本次增加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外，上述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额、建设内容等不发生变化。本次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有利于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更好保障投资实施及资金使用安全，符合公司今后长远发展规划，具有积极建设意义。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全文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

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由 2021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由原 499,925,704 股增至 599,237,935 股，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 499,925,704 元增至 599,237,935 元。鉴于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拟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股本及股本结构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在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号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全文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